

证券代码：874089

证券简称：宏远氧业

主办券商：国泰君安

烟台宏远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概述

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官网上披露了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2）。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因依据或有事项相关规定计提产品质量保证成本等事项，导致 2023 年报财务数据等相关事项发生变化，为更准确、更合理地进行信息披露，公司对已披露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中主要相关内容进行更正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1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”之“二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中对相关数据的更正。

2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”之“三、财务状况分析”中对相关数据的更正。

3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二、财务报表”之“（一）合并资产负债表”、“（二）母公司资产负债表”、“（三）合并利润表”、“（四）母公司利润表”、“（七）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”、“（八）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”中对相关数据的更正。

4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五、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”之“（十四）使用权资产”、“（十六）长期待摊费用”、“（十七）递延所得税资产、递延所得税负债”、“（二十六）租赁负债”、“（二十七）预计负债”、“（三十二）盈余公积”、“（三十三）未分配利润”、“（三十四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”、“（三十七）管理费用”、“（三十九）财务费用”、“（四十六）所得税费用”、“（四十八）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”中对相关数据的更正。

5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“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”之“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”之“十二、补充资料”中对相关数据的更正。

烟台宏远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6 月 17 日